

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自治县各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：

现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新残通〔2025〕14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各用人单位接到通知后及时安排部署并设专人负责，将工作落实到人，按通知要求按时申报。

残联联系人：吴晓利

联系电话：13325676618

附件：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认定工作的通知》

和布克赛尔县残疾人联合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

